**环境保护措施**

**（一）、环境保护措施编制内容**

1、制定严格的作业制度，规范施工人员作业行为，做到科学管理、文明施工，避免有害物质或不良行为对环境造成污染或破坏。并在编制总布置设计文件的同时，编制一份施工区和生活区的环境保护措施计划。

2、严格按施工组织设计要求，合理布置、安排施工的顺序、方法、手段和措施。

3、加强对下列内容进行控制：（不限于）

（1）施工弃渣的利用和堆放；

（2）施工场地开挖的边坡保护和水土流失防治；

（3）防止饮用水污染；

（4）严格控制噪声、粉尘、废气、废水和废油；

（5）加强对施工区及生活区的卫生设施及粪便、垃圾等的治理；

（6）做到工完场清。

**（二）、施工区环境保护设计**

1、食堂污水

在食堂旁边设置砖砌隔油池1个,伙房及洗碗水池的废水均先排入隔油池进行处理。

2、生活污水

本段工地处郊区，施工区内设置厕所，粪便污水和生活污水必须经过化粪池处理才能排放。整个生产生活区内的生活污水经污水收集管线一同汇入化粪池，经化粪池沉淀后污水排放。

**（三）、水土保持措施**

1、修建必要的临时排水设施，并与永久排水设施相连接，避免引起淤积和冲刷，在施工期间始终保持工地和生活区良好的排水状态。

2、对堆、弃渣场坡脚设置挡渣墙，堆场设置排水系统，并及时进行边坡植被保护，以防止水土流失。

3、保护绿色植被避免产生新的水土流失源。

4、防止冲刷和淤积措施

（1）临时设施周围设置排水沟等有效措施防止施工现场所占用的土地或临时使用的土地受到冲刷。

（2）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从本工程施工中产生的废弃物对河流或排水系统产生淤积或堵塞。

（3）完善临时排水系统，达到能最大限度减少水土流失的功能。

5、弃渣场区

本工程弃渣全部运至指定渣场，为有效防止弃土被洪水冲入下游河道，影响其正常行洪，在往砂石坑中存放弃土时，要对其进行碾压，且弃土高程要低于河道冲刷线。

**（四）、噪声、粉尘、废气等污染防治措施**

1、各种临时设施和场地，如堆料场等距居民区不宜小于300m，而且应设于居民区主要风向的下风处。施工开挖现场、施工道路及砼加工系统配备洒水降尘装置，高尘区作业人员需配备个人防尘设施。

2、使用机械设备的工艺操作，要尽量减少噪声、废气等污染；建筑施工场地的噪声应符合《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 12523-1990)的规定，并应遵守当地有关部门对夜间施工的规定。木工加工机械等高噪声机械需安装降噪设备，高噪声区作业人员需配备个人降噪设施。

3、不得随意燃烧树木及废物，以免污染空气。

4、如果承包人预防措施不力，并已对邻近区域的环境卫生造成了危害，则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损失及后果，应有承包人负责。

5、为了减少施工作业产生的灰尘，在施工区域内应随时进行洒水或其他抑尘措施，使不出现明显的扬尘。

6、易于引起粉尘的细料或松散料应予遮盖或适当洒水润湿。运碴车辆装车高度不得超过车厢挡板，运输时应用帆布、盖套及类似遮盖物覆盖。以减少运输途中的洒落，并派人进行施工道路清扫、养护。

7、运转时有粉尘发生的施工场地，如混凝土搅拌机等均应有防尘设备，在这些场所作业的工作人员，应配备必要的劳保防护用品。

**（五）、施工区的卫生设施以及垃圾的治理措施**

1、施工办公、生活营地垃圾实行袋装化，在施工区修建临时垃圾存放箱，要求职工将垃圾袋装化后存入临时垃圾箱内，并派人每日清理，运至业主监理或当地环保部门指定的垃圾填埋场或垃圾处理站集中处理，保持施工、生活区环境清洁。

2、在施工现场（施工区内）以及辅助加工场内，修建简易的化学处理厕所，并定期清扫厕所和清除粪便，粪便经设施处理后运至当地卫生主管部门允许的地点排放。

3、施工人员进场前需进行常规体检，发现传染病患者一律不得进入施工场地；施工单位每年需对施工人员进行体检，注射传染病疫苗。

**（六）、完工后的场地清理**

在本工程完工后按监理要求进行清场。

（1）将施工现场等地的废弃物及施工垃圾等清理至指定地点进行处理。

（2）施工临建设施如钢木加工厂、办公用房等按要求日期全部拆除完毕，并配推土机进行临建设施的场地平整。

（3）施工设备及剩余的建筑材料按计划撤出工地，并将废弃的施工设备和材料进行处理并清理出施工现场。

本工程待整体土建、安装工程完工移交证书颁发后，我项目部在规定期限内将施工人员、施工设备全部撤出施工现场，做好环境恢复工作。